长葛市城市公共区域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加强我市城市公共区域窨井盖的监管和维护，完善窨井盖长效管理机制，提升窨井设施安全运行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城市有序运行，促进城市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的全面提升，结合我市实际，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系列重要论述及省委省政府领导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持续强化窨井盖安全管理，努力打造“安全、整洁、有序、智能”的城市环境，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牢固树立“小井盖、大民生”理念，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作为推动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不断提升城市安全运行管理水平。

**（二）坚持统筹推进。**各镇（办）、各有关部门按照“谁所有，谁负责”“属主、属地”的原则，明确责任，确定权属，建立专项整治工作台账，强化部门协调联动，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共同推进专项整治工作落实。

**（三）坚持依法治理。**完善涉窨井盖安全管理的文件政策和技术标准，保证窨井盖权属单位和管理单位依法履行安全管理的主体责任。

**（四）坚持创新引领。**积极探索运用物联网等信息化手段创新窨井盖安全管理模式，逐步推广应用具备防盗、防滑、防移位、防沉降、防坠落等功能的新技术、新产品，提高窨井盖安全性能，有效防范事故发生。

三、工作目标

2021年3月底之前，完成城市公共区域所有窨井盖确权建档和专项整治方案的制定，6月底前对所有普查统计的窨井盖统一纳入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12月底前完成40％问题井盖的整治任务；2022年完成剩余60%问题井盖的整治任务；2023年实现窨井盖管理水平的巩固和提升。通过专项整治，全市城市公共区域窨井盖安全隐患得到根本治理，窨井盖安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相关技术标准基本健全，信息化管理手段明显加强，事故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显著提升。

四、整治范围

城市建成区内的城市道路、广场、免费公园、绿地及体育场地等城市公共区域内设置的所有窨井盖。

学校、医院、商场、车站等提供公共服务的场所，以及居民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各镇（办）等区域设置的窨井盖专项整治参照本方案实施。

五、整治内容

**（一）明确权属，开展全面普查。**各镇（办）、各有关部门组织城市供水、排水、雨水、污水、燃气、热力、电力、通信、公安、交通、广播电视、路灯等窨井盖权属部门（管理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全面开展普查，厘清各类窨井盖（包括联建、共用管道井）的权属关系和责任主体，摸清底数，建立专项整治工作台账。

**（二）规范施工，确保质量安全。**窨井设施施工要结合运行环境和设计使用年限要求，选用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标准的窨井盖产品，严格按照国家、地方有关技术标准安装。各行业管理部门和窨井盖权属部门（管理单位）要加强窨井盖安装工程竣工验收管理，窨井盖安全不达标的，主体工程不得交付使用。新建窨井盖在建成移交时，应设置统一标识。扩建、改建城市道路需要拆除、移动窨井盖的，道路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及时向窨井盖管理单位报告，落实安全防护措施。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出台窨井盖生产、安装、维护、更新等环节的强制性标准，保障窨井盖安全。

**（三）分类整治，确保安全实施。**各镇（办）、各有关部门要依据专项整治工作台账，统筹有序开展整治。对已确认为废弃的窨井盖，由产权管理单位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填埋；对低洼、易涝等地区的窨井，要逐步加装防坠设施，防止出现人员坠井情况，提高安全性。对超过设计使用年限、盖体损坏、发生沉降的老旧窨井盖，要及时进行更新改造。在整治中要落实安全防护措施，短时间难以完成改造的，应完善相应安全措施，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消除安全隐患。

**（四）规范标识，实施信息化管理。**各镇（办）、各有关部门要统一规范窨井盖标识，内容包括编号、类别、产品型号、执行标准、规格材质、承载等级、生产日期、管理单位等相关信息。要结合窨井盖普查，建立“一路一档案，一盖一编号，一井一权属”的电子档案。有条件的部门，可结合实际开展窨井盖智慧化升级改造，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逐步提升窨井盖安全管理效率和水平。

**（五）加强巡检，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落实窨井盖管理单位日常维护责任，建立定期巡查机制，通过部门责任人、网格员、数字城管信息采集员日常巡查、环卫工人报修、群众投诉、购买第三方服务等多种方式，及时发现安全隐患，限时进行处理。城市道路上的窨井盖进行维修、更换等作业时，市政、水利、公安、交通等主管部门应当予以配合。排涝应急处置时，要密切监测窨井内外水压，确需移动、加固窨井盖设施的，应严格按照作业流程规范，设置安全警示，做好安全防护，排涝结束后及时恢复窨井盖原状。各镇（办）、各有关部门要将窨井盖应急处置作为城市地下管线专项应急预案的重要内容，健全多部门协同预警和响应处置机制，提高事故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

六、责任分工

按照“三管三必须”“谁所有，谁负责”“属主、属地”的原则，各镇（办）、各有关部门、驻长有关企业具体责任分工如下：

**（一）各镇（办）。**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负责辖区范围内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推进实施、资金保障、考核奖惩等；负责辖区范围内城市公共区域，学校、医院、商场、车站等公共服务场所，居民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区域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督导工作。

**（二）市城管局。**负责履行市公共区域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负责所属道路排水、广场、游园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导路灯行业各类窨井盖的整治提升工作；负责将城市公共区域各类窨井盖纳入数字化城市管理。

**（三）市住建局。**负责所属供水、污水、燃气、广场、游园等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导全市住建行业各类窨井盖的整治提升工作。

**（四）市发改委。**负责所属热力等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登记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

**（五）市水利局。**负责所属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导全市水利行业各类窨井盖的整治提升工作。

**（六）市公安局。**负责依法打击偷盗、破坏窨井设施和相关警示防护设施及违法收购窨井盖等违法犯罪行为；负责所属公安设施、信号灯电源等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导全市公安行业各类窨井盖的整治提升工作。

**（七）市教体局。**负责所属学校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导全市教育系统所管理院校范围内各类窨井盖的整治提升工作。

**（八）市交通运输局。**负责所属交通设施、车站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导全市交通行业各类窨井盖的整治提升工作。

**（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所属医疗卫生机构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导全市卫生健康系统所管理医疗卫生机构各类窨井盖的整治提升工作。

**（十）市体育发展中心。**负责所属体育场馆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全市各辖区内体育场馆各类窨井盖进行属地化管理。

**（十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负责所属广播电视设施、旅游景区等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导全市广播电视和旅游行业各类窨井盖的整治提升工作。

**（十二）市市场监管局。**负责窨井盖产品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监管。

**（十三）市财政局。**负责落实窨井盖专项整治资金。

**（十四）市供电公司。**负责本系统所有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日常监管、资金保障工作。

**（十五）市移动公司。**负责本系统所有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日常监管、资金保障工作。

**（十六）市联通公司。**负责本系统所有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日常监管、资金保障工作。

**（十七）市电信公司。**负责本系统所有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整治提升、日常监管、资金保障工作。

公共机构（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医院、学校、文化体育科技类场馆等）、居民小区、企业内部等的窨井盖，由各权属单位负责普查治理和日常监管，对所有权人、管理人、使用人之间有约定的，由约定的责任人负责维修、养护管理，属地政府（办事处）负责督导整治提升工作。

对无法确认产权单位、无物业服务单位的居民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以及各镇（办）范围内的各类窨井盖由属地镇（办）明确管理单位，并负责督导整治提升工作。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由分管副市长任组长，市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市城管局局长任副组长，各镇（办）、市直有关部门、驻长有关企业分管领导为成员的市公共区域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承担专项整治期间全市公共区域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督促指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城管局，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各镇（办）、市直有关部门、驻长有关企业要成立由分管领导任组长的窨井盖专项整治领导小组，明确具体责任人，压实主体责任，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细化工作措施，定期研究解决工作难点和突出问题，建立工作例会、会商议事、督导检查、情况通报、信息报送等工作制度。

**（二）认真开展普查。**各镇（办）、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责任分工，根据窨井盖专项整治方案，组织专业队伍，对照《窨井盖病害判定及维修技术标准》，认真完成所属各类窨井盖的普查、确权、建档工作，如实填写窨井盖普查基础数据统计表、窨井盖整治工作台账。2021年3月底前，将统计表、工作台账报市公共区域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心城区窨井盖档案抄送至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2021年6月底前，要将城市公共区域窨井盖纳入数字化城市管理。

**（三）全力开展整治。**各镇（办）、各有关部门要压实工作责任，认真做好窨井盖的整治提升工作，按照问题井盖整治任务的工作目标，每年年初制定本年度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计划，报市公共区域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镇（办）、各有关部门要严格对照工作计划、工作台账和整治标准，全力开展整治提升工作，确保每年年底前完成本年度整治提升任务。

**（四）完善经费保障。**各镇（办）、各有关部门以及窨井设施权属部门（管理单位）要对本次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编列专项经费，确保专项整治工作的顺利推进。要将窨井盖维护管理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确保在窨井设施出现安全隐患时，能够及时予以修复。

**（五）强化跟踪督导。**市公共区域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专项整治工作的跟踪督导，不定期对各镇（办）、各有关部门窨井盖普查、确权、建档和整治情况进行现场抽查，每年年底前组织有关部门对专项整治工作完成情况进行验收。建立通报制度，市公共区域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通报各镇（办）、各有关部门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对专项整治工作推进成效显著的部门给予表扬，对组织不力、落实不到位、整治效果差的部门进行全市通报批评或约谈。各镇（办）、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辖区及所属部门专项整治工作的跟踪督导，督促窨井盖权属部门（管理单位）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整治提升任务。

附件：1.长葛市城市公共区域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略）

2.窨井盖病害判定及维修技术标准

3. 路（起点—终点）窨井盖普查基础数据统计表

4. 路（起点—终点）窨井盖整治工作台账

附件2

窨井盖病害判定及维修技术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窨井井盖病害类别** | **维修措施及技术标准** | **备注** |
| 1 | 井盖缺失或井盖井座全部缺失 | 车行道上安装防沉降球墨铸铁井盖，人行道安装同类型井盖、井盖井座。 |  |
| 2 | 井盖井座与路面之间出现脱离、松动问题 | 拆除原井盖井座，重新安装。安装井座时，采用细石混凝土坐浆或灌浆，强度不应小于30Mpa。检查井井盖应安装稳固，井盖与路面平顺连接，高差应控制在±5mm内。 |  |
| 3 | 井盖出现开裂、变形、缺角、破损的 | 更换新井盖。井盖与井框总间隙小于8毫米。检查井盖与井框高差应控制在±5毫米内，雨水篦子井盖与井框高差应小于等于0或大于等于-10mm。 |  |
| 4 | 井周破损，井周1.5×1.5米范围内路面出现碎裂、坑槽、变形、松散、脱层剥落的 | ①井周1.5×1.5米的范围内原路面拆除重建，井盖框重新安装。②井座周围和面层以下道路结构部分应夯填密实，其强度和稳定性不应小于该处原道路结构要求。③检查井井盖应安装稳固，井盖与路面平顺连接高差应控制在±5mm内。④雨水篦子应安装稳固，井盖与路面平顺连接，高差应小于等于0或大于等于-15mm。 |  |
| 5 | 路框差超标，窨井井盖与相邻路面出现沉陷或凸起现象，检查井高差大于5mm或小于5mm，雨水篦子高差大于0或小于-15mm的 |  |
| 6 | 窨井井盖存在歪斜、响动、反扣等问题的 | 重新将井盖复位，使之稳固。若发生响动的井盖应安装防震橡胶圈与井盖底部或井座连接牢固平整。 |  |
| 7 | 车行道上的井盖为非可调式防沉降球墨铸铁井盖的 | 更换为可调式防沉降球墨铸铁井盖。 |  |
| 8 | 检查井内未安装防坠网的 | 加装防坠网。 |  |
| 9 | 检查井盖上未标识产权单位和井类型的 | 更换标识有产权单位和检查井类型的井盖。 |  |
| 10 | 人行道的盲道等无障碍设施范围内设置有井盖设施的 | 更换为隐形井盖覆盖盲道板等无障碍设施。 |  |

此表由河南省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制定。

附件3

 路（起点—终点）窨井盖普查基础数据统计表

填表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窨井类别** | **位置** | **井盖材质** | **数量（座）** | **形状规格** | **病害窨井盖数量（座）** | **备注** |
| 1 | 污水检查井 | 快车道 | 铸铁 |  | 圆形DN800 |  |  |
| 2 | 雨水检查井 | 慢车道 | 复合 |  | 方形12 \*1.2 |  |  |
| 3 | 雨污合流检查井 | 人行道 |  |  |  |  |  |
| 4 | 雨水进水井 | 绿化带 | 砼 |  |  |  |  |
| 5 | 移动 | ... | ... |  |  |  |  |
| 6 | 联动 | .. | .. |  |  |  |  |
| 7 | 电信 | ... | ... |  |  |  |  |
| 8 | 铁塔 | ... | ... |  |  |  |  |
| 9 | 给水 | ... | … |  |  |  |  |
| 10 | 燃气 | ... | .. |  |  |  |  |
| 11 | 热力 | ... | ... |  |  |  |  |
| 12 | 交管监控或路灯井 | ... | .. |  |  |  |  |
| 1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此表为普查的所有窨井盖统计用。其他区域窨井盖信息采集参照此表格式进行统计汇总。

此表由河南省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制定。

附件4

 路（起点—终点）窨井盖整治

工作台账

填表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窨井类别** | **详细位置** | **井盖材质** | **形状规格** | **病害描述** | **备注** |
| 1 |  | XX路与XX路交叉口向北XX米路北人行道上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 14 |  |  |  |  |  |  |
| … |  |  |  |  |  |  |

说明：此表为普查的病害窨井盖统计用。其他区域窨井盖信息采集参照此表格式进行统计汇总。